

恩施州地表水环境质量月报

(2017年10月)

恩施州环境保护监测站

目 录

一、概 况.....	1
二、主要河流.....	1
三、恩施州地表水跨县（市）界考核断面水质监测情况	4

一、概 况

2017年10月，国家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对我州境内内长江、神农溪、清江、郁江、梅子河、唐岩河、酉水、溇水、广润河、忠建河和芭蕉河等11条河流的21个断面进行了监测。

全州主要河流断面水质符合I—II类的占100%。详见图1-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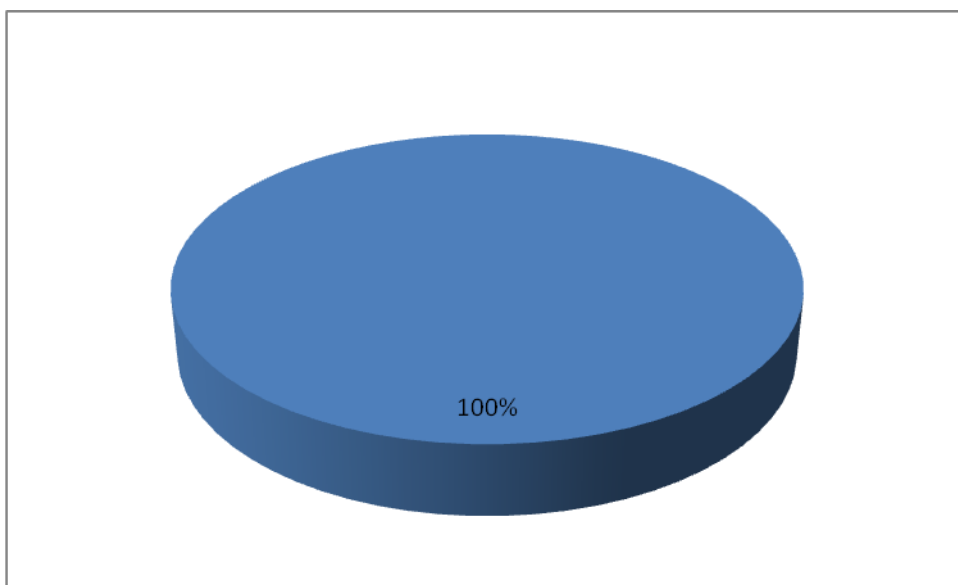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-1 2017 年 10 月主要河流断面水质类别构成比

二、主要河流

1、国控断面

恩施州9个国控监测断面水质符合I—II类的比例为100%；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为100%。清江七要口断面与上月相比有明显好转，和去年同期相比持平，大沙坝断面水质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均有明显好转。

表 2-1 2017 年 10 月恩施自治州国控断面水质类别

河流名称	监测断面	断面级别	断面属性	规划类别	水质监测类别			超规划类别项目	监测单位
					本月	上月	去年同期		
长江	巫峡口	国控	省界 渝-鄂	III	II	II	II	—	国家环境 地表水 质量采 测分 析站
	黄腊石*	国控	市界 恩施-宜昌	III	II	II	II	—	
神农溪	神农洞	国控	控制	III	II	II	II	—	
清江	七要口*	国控	控制	III	II	III	II	—	
	大沙坝*	国控	控制	III	II	III	III	—	
郁江	长顺乡*	国控	省界 鄂-渝	II	II	II	II	—	
唐岩河	周家坝*	国控	省界 鄂-渝	II	II	II	II	—	
酉水	百福司镇*	国控	省界 鄂-渝	II	II	II	II	—	
溇水	江口村*	国控	省界 鄂-湘	II	I	II	II	—	

注：*为湖北省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考核断面。

2、 非国控断面

恩施州 12 个非国控监测断面水质符合 I—II 类的比例为 100%；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为 100%。其中清江西门断面水质与上月相比有明显提高，与去年同期相比持平。梅子河南坪断面水质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均有明显提高。

表 2-2 2017 年 10 月恩施自治州非国控断面水质类别

河流名称	监测断面	断面级别	断面属性	规划类别	水质监测类别			超规划类别项目	监测单位
					本月	上月	去年同期		
清江	西门	省控	对照	III	II	IV	II	—	恩施州站
梅子河	南坪	省控	控制	III	II	劣 V	III	—	利川站
广润河	小溪口	州控	生态考核	III	II	II	II	—	建始站
	七里坪	州控	生态考核	III	II	II	II	—	
酉水	乐坪桥	州控	生态考核	II	I	I	II	—	宣恩站
忠建河	木场河	州控	生态考核	III	I	I	II	—	
忠建河	龙坪	州控	生态考核	II	II	II	II	—	咸丰站
唐岩河	大河边	州控	生态考核	III	II	II	II	—	
酉水	龙嘴峡	州控	生态考核	III	II	II	II	—	来凤站
	龙凤大桥上游 1000 米	州控	生态考核	III	II	II	II	—	
溇水	茶叶湾	州控	生态考核	III	I	II	—	—	鹤峰站
芭蕉河	芭蕉河	州控	生态考核	III	I	I	II	—	

三、恩施州地表水跨县（市）界考核断面水质监测情况

表 3-1 2017 年 10 月恩施州地表水跨县（市）界考核断面水质

河流名称	监测断面	被考核县市	断面属性	规划类别	监测类别	监测结果		超标项目	监测单位
						本月	上月		
长江	黄腊石	巴东县	恩施-宜昌交界	III	II	达标	达标	—	巴东县站
清江	雪照河	利川市	利川-恩施交界	II	II	达标	达标	—	自动站
清江	长沙河	恩施市	恩施-建始交界	II	II	达标	达标	—	自动站
清江	景阳河	建始县	建始-巴东交界	II	II	达标	达标	—	自动站
清江	桅杆坪	巴东县	巴东-长阳交界	II	II	达标	达标	—	自动站
忠建河	龙坪	咸丰县	咸丰-宣恩交界	II	II	达标	达标	—	恩施州站
忠建河	洞坪电站坝下	宣恩县	宣恩-恩施交界	II	II	达标	达标	—	自动站
酉水	乐坪桥	宣恩县	宣恩出境	II	I	达标	达标	—	恩施州站
酉水	百福司镇	来凤县	鄂-渝出境断面	II	II	达标	达标	—	恩施州站
溇水	江口村	鹤峰县	鄂-湘出境断面	II	I	达标	达标	—	恩施州站
唐岩河	周家坝	咸丰县	鄂-渝出境断面	II	II	达标	达标	—	恩施州站
郁江	长顺乡	利川市	鄂-渝出境断面	II	II	达标	达标	—	恩施州站
马水河	南里渡桥	建始县	建始-恩施交界	II	II	达标	达标	—	恩施州站

注：1、考核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、氨氮和总磷指标。

2、跨界断面水质目标根据《恩施州水污染防治计划工作方案》中2020年考核目标确定。

3、跨界断面水质考核办法：依据《恩施州跨界断面水质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，跨界断面单次监测的考核指标达到该断面功能区水质目标时，视为该次监测结果达标；单次监测评价结果劣于该断面功能区水质目标时，将考核指标中超标指标浓度与对照断面对比，若超标指标浓度有所下降或保持不变，视为该次监测结果达标；若超标指标浓度有所上升即视为不达标。

提供资料单位：

恩施州环境保护监测站

利川市环境监测站

建始县环境监测站

巴东县环境监测站

宣恩县环境监测站

咸丰县环境监测站

来凤县环境监测站

鹤峰县环境监测站